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連江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30日

發文字號：府主字第111001381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連江縣政府主計處科員職務代理人錄取公告。

依據：連江縣政府111年3月11日府主歲字第1110010724號公告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錄取科員職務代理人一名正取李佩穎。
- 二、正取人員應於111年4月1日向本府辦理報到，未在前述日期報到視同放棄。

縣長 劉增應